

证券代码：838672

证券简称：金润德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9 日 10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672	金润德	2023年12月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周隆路 7077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就终止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公司拟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应当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9日8:30至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罗兰；邮箱：luolan@jinrunde.cn；电话：0533-6869007；通讯地址：淄博市周村区周隆路7077号。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金润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3日